

△
4.10

江苏省教育厅文件

苏教师〔2017〕4号

省教育厅关于选拔 2017 年高校 优秀中青年教师和校长赴境外研修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

为贯彻落实省教育规划纲要，根据《江苏省高校优秀中青年教师和校长境外研修计划实施办法》（苏教规〔2017〕1号，以下简称《实施办法》），现就选拔 2017 年度高校优秀中青年教师和校长赴境外研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研修类别、期限及资助

包括访问学者、团队研修（含高水平大学科研团队、应用型高校教学团队、管理团队）、校长跟岗研修三种形式。访问学者一般 12 个月（已有半年以上留学经历人员再次派出可选择 6

个月)，其他一般 6 个月。省财政资助 12 个月 14 万元/人，6 个月 10 万元/人。

二、选派数量及名额分配

总计派出 350 人左右，其中部属高校 50 人左右，其他本科院校 180 人左右，高职高专院校 120 人左右。各校推荐名额分配为：具有博士学位授予权的部属高校每校不超过 6 人；具有博士学位授予权的省属高校每校不超过 8 人，具有硕士学位授予权的省属高校每校不超过 6 人，其他普通本科院校每校不超过 4 人，独立学院每校不超过 1 人；国家和省示范（骨干）高职院校每校不超过 4 人，其他高职院校每校不超过 2 人。高水平大学科研团队、校长跟岗研修限地方属高校申报，每校最多报 1 个科研团队（3-5 人）、1 名跟岗研修校长（科研团队、校长名额不纳入各校推荐总名额）。跟岗研修校长人选经学校党委集体研究，并按干部管理权限报省委组织部或省委教育工委同意后，方可推荐。

三、推荐条件

（一）年龄及工作年限要求。申请人年龄一般不超过 45 周岁（1972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科研团队带头人、跟岗研修校长年龄可放宽至 50 周岁（1967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本科院校申请人应具有 3 年及以上工作经历，高职高专院校申请人应具有 5 年及以上工作经历。

（二）学位和专业技术职务要求。本科院校申请人应具有博士学位，受聘副高及以上职务者可放宽至硕士学位；高职高专院

校申请人应具有硕士及以上学位，并受聘中级及以上职务；高水平大学科研团队研修带头人应受聘正高级职务；应用型高校教学团队成员应为地方属应用型本科院校和高职高专院校教师；管理团队成員应为担任地方属高校部门负责人的双肩挑人员；校长跟岗研修应具有硕士及以上学位，并受聘副高及以上职务，为高校负责人或厅级干部后备人选。

（三）境外研修单位和学科要求。申请人的境外接受单位原则上为世界排名前 200 强高校或世界顶级科学研究机构，研修的学科应排名世界前列。高职高专院校申请人的境外接受单位可适当放宽，但必须为国际知名本科院校或高水平专科院校。世界 200 强高校以《泰晤士高等教育》公布的 2016-2017 年排名为参照（见附件 1），学科排名以 2016-2017 年度 ESI、QS 学科排名为参照，允许提供其他评价体系的排名情况。

（四）申请人境外邀请函要求。申请人境外邀请函，应由导师本人、相关院系或研究机构出具。跟岗研修校长应由境外高校负责人发出邀请。邀请函应明确研修起止时间及导师姓名、从事专业、职称等。原则上具有副高职称申请人的导师应具有正高职称。

（五）地方属应用型本科和高职高专院校教师申请访问学者可同时兼报应用型高校教学团队研修。地方属高校双肩挑人员申请访问学者还可同时兼报管理团队研修。

（六）外语要求。外语水平须达到以下条件之一：

1.参加“全国外语水平考试 (WSK)”并达到合格标准,成绩有效期为两年。各语种合格标准如下,英语 (PETS5): 笔试总分50分 (含) 以上,其中口试总分2分 (含) 以上;日语 (NNS) /俄语 (ТЛРЯ): 笔试总分55分 (含) 以上,其中口试总分2分 (含) 以上;德语(NTD): 笔试总分55分 (含) 以上;法语 (TNF): 笔试总分55分 (含) 以上。

2.外语专业本科及以上学历 (专业语种应与留学目的国使用的语种一致,英语专业不限)。

3.近十年内曾在同一语种国家留学一学年 (9-12个月) 或连续工作一年 (含) 以上。

4.曾在教育部指定出国留学人员培训部参加相应语种培训并获结业证书(结业证书两年内有效)。英语: 高级班结业证书;法语、日语、西班牙语、意大利语、俄语: 中级班结业证书;德/英语 (针对拟赴德语国家从事理工专业研究人员): 德语初级班结业证书、英语高级班结业证书;德语 (针对拟赴德语国家从事社科专业研究人员): 中级班结业证书。

5.参加雅思 (学术类)、托福、德、法、意、西、日、韩语水平考试者,成绩达到以下标准: 雅思5.5分,托福61分,德、法、意、西语达到欧洲统一语言参考框架 (CECRL) 的B1级,日语达到二级 (N2), 韩语达到TOPIK3级。

6.对申请到港澳台地区研修的,外语不作要求。

(七) 获得过国家、省公费资助出境学习的人员,回校工作

满3年后方可申请。曾获得过本项目资助出境的人员、正在国家和省公派留学资助期内的人员不予推荐。

四、工作要求

(一) 各校在申请条件、选拔程序、派出要求、支持方式、管理和考核等方面要严格执行《实施办法》的规定，坚持公开、公平、公正、择优的原则，严格校内评审推荐程序和纪律，严把选人标准和质量，根据名额推荐符合条件的人选。

(二) 各校要优先推荐已联系落实境外研修单位的人员。尚未联系落实境外研修单位且符合应用型高校教学和管理团队研修的相关人员，若选择兼报应用型高校教学团队或管理团队，经确定为团队研修人员后由省教育厅委托相关机构帮助联系境外接受单位。

(三) 所有入选的研修人员属公派留学人员。省外办按审批权限统一出具因公出国(境)任务批件后，研修人员持普通护照出国。签证由本人自行向研修目的国驻华使领馆申请。副厅级及以上人员个案办理因公出国(境)任务批件后持普通护照出国。赴港澳台地区研修人员须办理《往来港澳通行证》或《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

五、申报材料

(一) 《2017年度江苏省高校中青年教师和校长境外研修申请表(访问学者)》、《2017年度江苏省高校中青年教师和校长境外研修申请表(高水平大学科研团队)》、《2017年度

江苏省高校中青年教师和校长境外研修申请表(校长跟岗研修)》(见附件 2、3、4)以及附件材料(A4 纸双面打印,装订成一册);《2017 年度江苏省高校优秀中青年教师和校长境外研修推荐人选汇总表》纸质一份及 Excel 电子文档(见附件 5)。

(二)附件材料包括:(1)附件材料目录(须标注页码);(2)学历学位证书、高校教师资格证书、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书复印件;(3)外语合格证明材料;(4)境外研修单位邀请函及中文翻译件(5)境外研修单位、导师简介(在泰晤士排行 200 强以外的高校或世界顶级科学研究机构,需提交其他排名或证明材料);(6)研修学科世界排名证明材料(ESI、QS 等截图或其他证明材料)。(7)高水平大学科研团队需提交课题立项或结题证明材料复印件。(8)因公临时出国人员备案表(政审表见附件 6)。凡复印件均需学校人事部门加盖公章确认属实,凡外文均需同时译成中文。

除上述装订成册材料外,请另行单独再提供以下材料用于申请因公出国(境)任务批件:(1)境外研修单位邀请函及中文翻译件;(2)因公临时出国人员备案表(政审表原件)(3)研修方案及研修日程安排表(见附件 7);(4)因公临时出国任务和预算审批意见表(由各校根据出国报批要求自行提供)。

各校按照下达的推荐名额,于 4 月 10 日前向省教育厅提交申报材料。联系人:李辉、顾欣,联系电话: 025-83335120、025-83335965, E-mail: guxin@jesie.org。

其他未尽事宜按《实施办法》的有关规定执行。

- 附件：1. 2016-2017年《泰晤士高等教育》世界大学排行榜（前200位）
2. 2017年度江苏省高校中青年教师和校长境外研修申请表（访问学者）
3. 2017年度江苏省高校中青年教师和校长境外研修申请表（高水平大学科研团队）
4. 2017年度江苏省高校中青年教师和校长境外研修申请表（校长跟岗研修）
5. 2017年度江苏省高校优秀中青年教师和校长境外研修推荐人选汇总表
6. 因公临时出国人员备案表
7. 研修方案及研修日程安排表



附件 1

2016-2017 年《泰晤士高等教育》 世界大学排行榜（前 200 位）

排名	外文名称	中文名称	国家或地区
1	University of Oxford	牛津大学	英国
2	California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加州理工学院	美国
3	Stanford University	斯坦福大学	美国
4	University of Cambridge	剑桥大学	英国
5	Massachusetts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麻省理工学院	美国
6	Harvard University	哈佛大学	美国
7	Princeton University	普林斯顿大学	美国
8	Imperial College London	帝国理工学院	英国
9	ETH Zurich – Swiss Federal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Zurich	瑞士联邦理工学院-苏黎世	瑞士
10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Berkeley	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	美国
10	University of Chicago	芝加哥大学	美国
12	Yale University	耶鲁大学	美国
13	University of Pennsylvania	宾夕法尼亚大学	美国
14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Los Angeles	加州大学洛杉矶分校	美国
15	University College London	伦敦大学学院	英国
16	Columbia University	哥伦比亚大学	美国
17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约翰·霍普金斯大学	美国
18	Duke University	杜克大学	美国
19	Cornell University	康奈尔大学	美国
20	Northwestern University	西北大学	美国
21	University of Michigan-Ann Arbor	密歇根大学(安娜堡校区)	美国
22	University of Toronto	多伦多大学	加拿大
23	Carnegie Mellon University	卡耐基梅隆大学	美国
24	National University of Singapore	新加坡国立大学	新加坡
25	London School of Economics and Political Science	伦敦政治经济学院	英国
25	University of Washington-Seattle	华盛顿大学(西雅图分校)	美国
27	University of Edinburgh	爱丁堡大学	英国
28	Karolinska Institute	卡罗林斯卡学院	瑞典
29	Peking University	北京大学	中国
30	École Polytechnique Fédérale de Lausanne	洛桑联邦高等工业学院	瑞士
30	LMU Munich	慕尼黑大学	德国
32	New York University	纽约大学	美国

33	Georgia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佐治亚理工学院	美国
33	University of Melbourne	墨尔本大学	澳大利亚
35	Tsinghua University	清华大学	中国
36	King's College London	伦敦大学国王学院	英国
36	University of British Columbia	英属哥伦比亚大学	加拿大
36	University of Illinois at Urbana-Champaign	伊利诺伊大学厄巴纳-香槟分校	美国
39	University of Tokyo	东京大学	日本
40	KU Leuven	鲁汶大学(荷语天主教鲁汶大学)	比利时
41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San Diego	加州大学圣迭戈分校	美国
42	McGill University	麦吉尔大学	加拿大
43	Heidelberg University	海德堡大学	德国
43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香港大学	中国香港
45	University of Wisconsin-Madison	威斯康辛麦迪逊大学	美国
46	Technical University of Munich	慕尼黑工业大学	德国
47	Australian National University	澳大利亚国立大学	澳大利亚
48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Santa Barbara	加州大学圣芭芭拉分校	美国
49	Hong Kong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香港科技大学	中国香港
50	University of Texas at Austin	德克萨斯州大学奥斯汀分校	美国
51	Brown University	布朗大学	美国
51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Davis	加州大学戴维斯分校	美国
53	University of Minnesota-Twincities	明尼苏达大学(双子城分校)	美国
54	Nanyang Technological University	南洋理工大学	新加坡
55	University of Manchester	曼彻斯特大学	英国
56	University of North Carolina at Chapel Hill	北卡罗来纳州大学教堂山分校	美国
57	Humboldt University of Berlin	柏林洪堡大学	德国
57	Washington University in St Louis	圣路易斯华盛顿大学	美国
59	Delft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代尔夫特理工大学	荷兰
60	The University of Queensland	昆士兰大学	澳大利亚
60	University of Southern California	南加利福尼亚大学	美国
60	University of Sydney	悉尼大学	澳大利亚
63	University of Amsterdam	阿姆斯特丹大学	荷兰
64	Boston University	波士顿大学	美国
65	Wageningen University and Research Center	瓦格宁根大学	荷兰
66	École Normale Supérieure	巴黎高等师范大学	法国
67	University of Maryland, College Park	马里兰大学帕克分校	美国
68	Pennsylvania State University	宾州州立大学	美国
69	Erasmus University Rotterdam	鹿特丹大学	荷兰
70	Purdue University	普渡大学	美国
71	University of Bristol	布里斯托大学	英国
72	Ohio State University	俄亥俄州立大学	美国
72	Seoul National University	韩国首尔国立大学	韩国
74	Monash University	莫纳什大学	澳大利亚
75	Free University of Berlin	柏林自由大学	德国

76	Chines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香港中文大学	中国香港
77	Leiden University	莱顿大学	荷兰
78	RWTH Aachen University	亚琛工业大学	德国
78	University of New South Wales	新南威尔士大学	澳大利亚
80	University of Groningen	格罗宁根大学	荷兰
80	University of Pittsburgh	匹兹堡大学	美国
82	Dartmouth College	达特茅斯大学	美国
82	Emory University	埃默里大学	美国
82	Technical University of Berlin	柏林工业大学	德国
82	University of Warwick	华威大学	英国
86	Utrecht University	乌特列支大学	荷兰
87	Rice University	莱斯大学	美国
88	University of Glasgow	格拉斯哥大学	英国
89	Korea Advanced Institute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KAIST)	韩国先进科技学院	韩国
89	University of Tübingen	蒂宾根大学	德国
91	Kyoto University	京都大学	日本
91	University of Helsinki	赫尔辛基大学	芬兰
93	Uppsala University	乌普萨拉大学	瑞典
94	Maastricht University	马斯特里赫特大学	荷兰
95	University of Freiburg	弗莱堡大学	德国
96	Durham University	杜伦大学	英国
96	Lund University	隆德大学	瑞典
98	Aarhus University	奥胡斯大学	丹麦
98	University of Basel	巴塞尔大学	瑞士
98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Irvine	加州大学欧文分校	美国
101	Michigan State University	密歇根州立大学	美国
102	University of Mannheim	曼海姆大学	德国
103	University of Montreal	蒙特利尔大学	加拿大
104	Georgetown University	乔治城大学	美国
104	Pohang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浦项科技大学	韩国
106	University of Zurich	苏黎世大学	瑞士
107	University of Alberta	阿尔伯塔大学	加拿大
108	Vanderbilt University	范德堡大学	美国
109	University of Sheffield	谢菲尔德大学	英国
110	University of Bern	伯尔尼大学	瑞士
110	University of St Andrews	圣安德鲁斯大学	英国
112	University of Göttingen	哥廷根大学	德国
113	University of Bonn	波恩大学	德国
113	McMaster University	麦克马斯特大学	加拿大
113	Queen Mary University of London	伦敦大学玛丽皇后学院	英国
116	University of Colorado Boulder	科罗拉多大学波尔得分校	美国
116	École Polytechnique	巴黎高等理工学院	法国

118	Ghent University	根特大学	比利时
119	City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香港城市大学	香港
120	University of Copenhagen	哥本哈根大学	丹麦
121	Pierre and Marie Curie University	巴黎第六大学	法国
121	University of Southampton	南安普顿大学	英国
121	University of Virginia	弗吉尼亚大学	美国
125	University of Western Australia	西澳大学	澳大利亚
126	Case Western Reserve University	凯斯西储大学	美国
126	University of Exeter	埃克赛特大学	英国
128	Université Catholique de Louvain	法语天主教鲁汶大学	比利时
129	University of York	约克大学	英国
130	University of Birmingham	伯明翰大学	英国
131	Arizona State University	亚利桑那州立大学	美国
132	University of Oslo	奥斯陆大学	挪威
133	University of Leeds	利兹大学	英国
134	University of Florida	佛罗里达大学	美国
135	Tufts University	塔夫斯大学	美国
135	Ulm University	乌尔姆大学	德国
137	University of Geneva	日内瓦大学	瑞士
137	Lancaster University	兰卡斯特大学	英国
137	Scuola Normale Superiore di Pisa	比萨高级师范学校	意大利
137	Sungkyunkwan University (SKKU)	成均馆大学	韩国
141	Rutgers, the State University of New Jersey	罗格斯, 新泽西州立大学	美国
142	University of Adelaide	阿德雷得大学	澳大利亚
143	University of Notre Dame	圣母大学	美国
144	Karlsruhe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卡尔斯鲁厄大学	德国
144	Stockholm University	斯德哥尔摩大学	瑞典
146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Santa Cruz	加州大学圣克鲁兹分校	美国
147	University of Nottingham	诺丁汉大学	英国
148	University of Cape Town	开普敦大学	南非
149	University of Sussex	苏塞克斯大学	英国
150	Indiana University Bloomington	印第安纳大学伯明顿分校	美国
151	University of Lausanne	洛桑大学	瑞士
151	University of Rochester	罗彻斯特大学	美国
153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of China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	中国
153	University of Twente	特文特大学	荷兰
155	Fudan University	复旦大学	中国
156	University of Arizona	亚利桑那大学	美国
156	VU University Amsterdam	阿姆斯特丹自由大学	荷兰
158	University of Liverpool	利物浦大学	英国
159	KTH Royal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瑞典皇家理工学院	瑞典
160	University of Erlangen-Nuremberg	埃尔朗根-纽伦堡大学	德国

161	University of Münster	明斯特大学	德国
161	University of Vienna	维也纳大学	奥地利
163	Autonomous University of Barcelona	巴塞罗那自治大学	西班牙
164	TU Dresden	德累斯顿工业大学	德国
165	University of Auckland	奥克兰大学	新西兰
165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Riverside	加州大学河滨分校	美国
165	University of East Anglia	东英吉利大学	英国
165	University of Massachusetts	马萨诸塞大学	美国
169	Texas A&M University	德克萨斯 A&M 大学	美国
170	University of Cologne	科隆大学	德国
170	University of Gothenburg	哥德堡大学	瑞典
172	University of Leicester	莱斯特大学	英国
173	Royal Holloway, University of London	伦敦大学皇家霍洛威学院	英国
173	University of Waterloo	滑铁卢大学	加拿大
175	Pompeu Fabra University	庞培法布拉大学	西班牙
176	Technical University of Denmark	丹麦科技大学	丹麦
177	Eindhoven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爱因霍芬科技大学	荷兰
178	University of Luxembourg	卢森堡大学	卢森堡
179	Paris-Sud University	巴黎南大学	法国
180	University of Dundee	邓迪大学	英国
180	University of Hamburg	汉堡大学	德国
182	Cardiff University	卡迪夫大学	英国
182	University of Miami	迈阿密大学	美国
182	Northwestern University	东北大学	美国
182	University of the Witwatersrand	金山大学	南非
186	Hebrew University of Jerusalem	耶路撒冷希伯来大学	以色列
186	University of Würzburg	维尔茨堡大学	德国
188	University of Aberdeen	阿伯丁大学	英国
188	Lomonosov Moscow State University	莫斯科国立大学	俄罗斯
190	Newcastle University	纽卡斯尔大学	英国
190	Scuola Superiore Sant'Anna	比萨圣安娜高等学校	意大利
192	Hong Kong Polytechnic University	香港理工大学	香港
192	University of Reading	雷丁大学	英国
194	University of Konstanz	康斯坦茨大学	德国
195	University of Calgary	卡尔加里大学	加拿大
195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国立台湾大学	中国台湾
197	University of Duisburg-Essen	杜伊斯堡-埃森大学	德国
198	Brandeis University	布兰迪斯大学	美国
198	Tilburg University	蒂尔堡大学	荷兰
200	University of Illinois at Chicago	伊利诺伊大学芝加哥分校	美国

附件 2

2017 年度江苏省高校优秀中青年教师和校长境外

研修申请表

(访问学者)

一、基本情况

姓 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所在学校		政治面貌		婚姻状况			
身份证号码		身体健康状况					
参加工作时间		进校时间		现工作部门			
现任专业技术职务 及任职时间		党政职务					
最终学位、取得时间及授予国家 或地区、学校和专业		是否博、硕士导师					
是否兼报应用型高校教学团队							
是否兼报管理团队研修							
境外研修单位名称（中英文）		是否 200 强（列出 排名）					
研修学科名称		是否排名世界前列 （列出排名）					
研修起止时间		导师姓名及职称					
现从事专业		是否属节能环保、信息技术、 生物、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 新材料、新能源汽车等战略新 兴领域				（注明领域）	
单位电话		手机号码					
详细通讯地址		邮编					
电子邮件		家庭电话					

注：“本人职责”指本人系主要负责，还是参加者，并注明排名顺序。

四、近五年发表或出版的重要论文、论著情况（列名不超过 10 篇、部）

序号	论文、专著名称	年份	学术期刊或出版社名称	卷(期)	页	作(著)者名次

五、近五年授权发明专利及转让情况

序号	专利名称	授权专利号	年份	授权国家或地区	本人名次	经济效益（万元）元

--	--	--	--	--	--	--

六、近五年教学、科研获奖情况

序号	获奖项目名	奖励类别、等级	授予单位	获奖时间	本人排名

七、境外研修计划、预期成果和回校工作计划

(一) 研修目的 (说明赴境外研修的背景、目的和意义, 选择拟研修单位的原因以及是否有合作关系)

(二) 具体研修计划 (要具体翔实, 可操作, 可量化; 应说明要研修的课题项目、要解决的问题和达到的目的; 要明确出境和回校时间, 明确具体时间节点的研修安排等)

(三) 预期成果 (包括科研成果、论文、专利、引进境外先进课程资源和原版教材、为我省高校与境外高水平大学或研究机构建立合作、协作关系等)

(四) 研修结束回校后 5 年开展工作的计划

八、推荐人选承诺

上述内容属本人申请意向，所提供的情况真实无误。本人保证遵守《江苏省高校优秀中青年教师和校长境外研修计划实施办法（试行）》及其他有关规定，签订协议，履行义务，认真研修，严格按计划、按时学成回校服务。

申请人签字：

年 月 日

九、校评审委员会意见

评委会主任签字： 年 月 日						
评审委员会人数		同意 人数		不同意 人数		弃权 人数

十、学校推荐意见

（包括推荐表所填内容是否属实，对推荐人选思想品德、教学和科研工作业绩、专业发展潜能的评价，对推荐人选赴境外研修必要性的说明，对推荐人选学成回校后的教学、科研工作要求，能否按规定给予经费配套等）

学校盖章

校长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 3

2017 年度江苏省高校优秀中青年教师和校长

境外研修申请表

(高水平大学科研团队)

一、团队基本情况

研究方向	团队名称						
	是否属节能环保、信息技术、生物、高端装备制造、 新能源、新材料、新能源汽车等战略新兴领域					(注明领域)	
所在学校							
是否国家和省人才工程计划入选人员、“双一流”和江苏 高水平大学建设四大专项(优势学科、品牌专业、协同 创新、特聘教授)、省部级及以上重点学科、重点实验室、 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重点科研基地,授予时间							
团队成 员(3-5 人)构成 情况	姓名	性别	年 龄	专业技术职务、 学位	研究方向	在团队中 的作用	签字
团队成员外语水 平情况		姓名	外语水平				
境外研修单位名称(中英文)						是否 200 强(列出排名)	

研修学科名称		是否排名世界前列（列出排名）	
研修起止时间		导师姓名及职称	

二、团队带头人及成员简况（团队每人都要填写，一人一表，按序装订）

姓名			身份（在□内打√）	<input type="checkbox"/> 带头人	<input type="checkbox"/> 成员
所在学校				性别	
出生年月				民族	
身份证号码		政治面貌		婚姻状况	
身体健康状况		参加工作时间		进校时间	
现任专业技术职务及任职时间			党政职务		
最终学位、取得时间及授予国家或地区、学校和专业				是否博、硕士导师	
现从事专业	是否国家和省人才工程计划入选人员、“双一流”和江苏高水平大学建设四大专项（优势学科、品牌专业、协同创新、特聘教授）、省部级及以上重点学科、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重点科研基地负责人或学术骨干			（注明学科、实验室等名称及级别，如省重点学科 XX 负责人）	
单位电话			手机号码		
详细通讯地址				邮编	
电子邮件				家庭电话	
境外学习经历	起止年月	在何国（何地区）		是否国家、省公费资助	

四、境外研修计划、预期成果和回校工作计划

(一) 研修目的 (说明赴境外研修的背景、目的和意义, 选择拟研修单位的原因以及是否有合作关系)

(二) 具体研修计划 (要具体翔实, 可操作, 可量化; 应说明要研修的课题项目、要解决的问题和达到的目的; 要明确出境和回校时间, 明确具体时间节点的研修安排等)

(三) 预期成果 (包括科研成果、论文、专利、引进境外先进课程资源和原版教材、为我省高校与境外高水平大学或研究机构建立合作、协作关系等)

(四) 研修结束回校后 5 年开展工作的计划

五、推荐人选承诺

上述内容属本团队申请意向，所提供的情况真实无误。本团队保证遵守《江苏省高校优秀中青年教师和校长境外研修计划实施办法（试行）》及其他有关规定，签订协议，履行义务，认真研修，严格按计划、按时学成回校服务。

申请人签字（团队所有成员）：

年 月 日

六、校评审委员会意见

评委会主任签字： 年 月 日						
评审委员会人数		同意 人数		不同意 人 数		弃权 人数

七、学校推荐意见

（包括推荐表所填内容是否属实，对推荐团队思想品德、科研和教学工作业绩、专业发展潜能的评价，对推荐团队赴境外研修必要性的说明，对推荐团队学成回校后的科研、教学工作要求，能否按规定给予经费配套等）

学校盖章

校长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 4

2017 年度江苏省高校优秀中青年教师和校长境外研修申请表

(校长跟岗研修)

一、基本情况

姓 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所在学校			政治面貌		婚姻状况		
身份证号码			身体健康状况				
参加工作时间		进校时间		现工作部门			
现任专业技术职务 及任职时间			党政职务				
最终学位、取得时间及授予国家 或地区、学校和专业				是否博、硕士导 师			
境外研修单位名称 (中英文)				是否 200 强 (列 出排名)			
研修学科名称			是否排名世界前列 (列出排名)				
研修起止时间							
现从事专业							
单位电话			手机号码				
详细通讯地址			邮编				
电子邮件			家庭电话				
外语水平情况							
境外学习经历	起止年月	在何国 (何地区)		是否国家、省公费资助			

二、近三年管理作业绩情况

三、近三年教学工作情况

序号	授课名称	课程性质	授课起止日期	授课对象	授课学生数	总学时数	教学考核结果

注：①“课程性质”指专业课、基础课、必修课、选修课等；②“授课对象”指博士生、硕士生、本科生、专科生。

四、近五年承担的主要教学改革、科研项目情况（不超过 10 项）

序号	项目名称	经费（万元）	起止时间	本人职责	项目来源	鉴定单位

注：“本人职责”指本人系主要负责，还是参加者，并注明排名顺序，不超过 10 项。

五、近五年发表或出版的重要论文、论著情况（列名不超过 10 篇、部）

序号	论文、专著名称	年份	学术期刊或出版社名称	卷(期)	页	作(著)者名次

六、近五年授权发明专利及转让情况

序号	专利名称	授权专利号	年份	授权国家或地区	本人名次	经济效益(万元)

七、近五年教学、科研、管理工作获奖情况

序号	获奖项目名称	奖励类别、等级	授予单位	获奖时间	本人排名

八、境外研修计划、预期成果和回校工作计划

(一) 研修目的 (说明赴境外研修的背景、目的和意义, 选择拟研修单位的原因以及是否有合作关系)

(二) 具体研修计划 (要具体翔实, 可操作, 可量化; 应说明要研修的课题项目、要解决的问题和达到的目的; 要明确出境和回校时间, 明确具体时间节点的研修安排等)

(三) 预期成果 (包括论文、专利、引进境外先进课程资源和原版教材、为我省高校与境外高水平大学或研究机构建立合作、协作关系等)

(四) 研修结束回校后 5 年开展工作的计划

九、推荐人选承诺

上述内容属本人申请意向, 所提供的情况真实无误。本人保证遵守《江苏省高校优秀中青年教师和校长境外研修计划实施办法 (试行)》及其他有关规定, 签订协议, 履行义务, 认真研修, 严格按照计划、按时学成回校服务。

申请人签字:

年 月 日

十、学校党委意见

(包括推荐表所填内容是否属实,对推荐人选思想品德、管理工作业绩的评价,对推荐人选赴境外研修必要性的说明,对推荐人选学成回校后在管理工作方面的要求,能否按规定给予经费配套,经请示省委组织部或省委教育工委是否同意等)

盖章

学校党委书记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 6

因公临时出国人员备案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工作单位及职务、是否为涉密人员及涉密等级		非涉密人员				健康状况	
家庭 主要 成员 情况	称谓	姓名	年龄	政治面貌	工作单位、职务及居住地（是否取得外国国籍、境外长期或永久居留权）		
					未取得		
组团单位					在团组中拟任职务		
出国任务、所赴国家（地区）及停留时间							
出国任务审批单位							
最近一次因公出国时间、所赴国家（地区）及任务							
人员 派出 单位 意见	1、该人员是否存在“一般不得批准出国（境）执行公务”的情形之一？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2、该人员是否存在“不得批准出国（境）执行公务”的情形之一？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3、该人员是否因涉嫌违纪违法已被有关机关立案调查？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4、该人员配偶是否已经出国（境）或与其同一时期出国（境）？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p>负责人签名</p> <p>年 月 日</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说明	本表一式四份。由因公临时出国人员所在单位填写，按照干部管理权限，一份报送党委组织部或主管厅局党组备案，一份抄报外事任务审批部门，一份送外事部门办理因公临时出国护照，一份存所在单位。						

